

基于“地域未来投资促进法”的支援制度

企业如在“地域未来投资促进法基本计划”的指定区域，有开展地区特色业务就可适用此支援制度。申请此制度时，需先制定一份“地域经济牵引事业计划”，经由长野县批准，并得到日本国家相关部门的确认之后方可适用。

地域经济牵引事业计划审批要求

- 要求① 有效利用“基本计划”中所指定地区的特色。
- 要求② 创造出高附加价值[增加的附加价值为：36,850,000日元]
- 要求③ 预计将产生以下其中一项的经济影响：
 - 交易额较开始年度增长6% · 销售额较开始年度增长6% · 员工工资等支付额较开始年度增长10%

支援内容如下

○征税的特例（地域未来投资促进税）

※需要得到国家的审批。

对应设备	特别折旧	减税
机械装置、设备用品	40%	4%
如满足附加条件的要求时：	50%	5%
建筑物、附属设施、建造物	20%	2%

〈征税特例规定〉

- 具有前沿性 · 总投资额在2000万日元或以上 · 投资额超过上一营业年度折旧费用的10% · 相关业务的销售额增长率(%)在0%以上，最近5个营业年度的市场增长率(%)在+5%及以上。

〈附加规定〉※适用于2019年4月1日以后的审批

- 上一营业年度附加价值额的增长率在8%以上

○地方税减免（房地产购置税、房产税等）

※需要得到国家的审批。

对应征税科目	内容	规定
房地产购置税	减免征税（如属土地，仅指建筑物所覆盖的面积）	总购置建筑物等费用超过5000万日元（农林渔业及其相关产业），其他产业超过1亿日元
房产税 (适用于大型可折旧房产)	减免征税（3年）	

○日本政策金融公库融资制度（区域振兴·雇用促进基金）

申请资格	区域经济促进获批企业
贷款期限	设备资金：最长20年（单支付利息年限：20年中最长2年） 营运资金：最长7年（单支付利息年限：7年中最长2年）
贷款额上限	与国民生活相关企业贷款：7200万日元（其中营运资金须在4800万日元以内） 中小企业贷款：7.2亿日元（其中营运资金须在2.5亿日元以内）
贷款利率	“基准利率”或“特别利率”

○其他支援措施

- “中小企业信用保护法”的特例
- “食品流通结构改善促进法”的特例
- 专利及申办手续费的减免 等等

“农林渔业及其相关产业”中的“相关产业”是哪些？

食品、饮料、烟草、饲料、木材与木制品、家具与配件、纸浆、纸与纸制品、塑料制品、橡胶制品等制造业。杂货、食品饮料、木竹材料、农业机械与设备、家具与固定装置的批发业。